

龙岩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应急指挥部综合组

岩新冠肺炎防指综〔2022〕51号

龙岩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综合组 关于进一步做好国内重点地区 人员健康管理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龙岩高新区（经开区）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应急指挥部，市直各单位：

当前，全球新冠肺炎疫情仍在高位运行，国内疫情防控形势依然严峻复杂，我市仍然面临较大的疫情输入风险。为进一步做好国内重点人群健康管理和人员有序流动，坚决防范疫情传播扩散，现将有关措施要求通知如下：

一、高中风险人群入（返）岩人员

1. 高风险地区入（返）岩人员：健康码赋红码，实施集中医

医学观察 14 天，在集中医学观察的第 1、3、7、10、14 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解除集中医学观察核酸检测要严格落实“三必须”（采样时间必须落在集中医学观察第 14 天，检测方法必须是“双采双检”，核酸检测必须由市、县级疾控中心负责），检测结果为阴性者方可解除集中医学观察。

2. 中风险地区入（返）岩人员：健康码赋黄码，实施 14 天居家医学观察措施（不具备居家医学观察条件的，应转为集中医学观察），并在医学观察的第 1、3、7、10、14 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解除集中医学观察核酸检测要严格落实“三必须”（采样时间必须落在居家医学观察第 14 天，检测方法必须是“双采双检”，核酸检测必须由市、县级疾控中心负责），检测结果为阴性者方可解除居家医学观察。

3. 目前上海等重点地区入（返）岩人员：14 天内有上海市等国内重点地区旅居史的入（返）岩人员，健康码赋黄码，实施“7+7”措施（7 天集中医学观察+7 天居家健康监测），并在第 1、3、7、10、14 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其中第 7 天、第 14 天核酸检测采取“双采双检”，检测结果为阴性者方可解除。

二、有发生疫情城市的低风险地区入（返）岩人员

4. 高中风险地区所在县（市、区、旗）其他低风险地区入（返）岩人员：健康码先行赋黄码，实施“7+7”措施（7 天居家医学观察+7 天居家健康监测），第 1、3、7、14 天各进行一次核酸检测，检测结果为阴性者方可解除。

5. 高中风险地区所在设区市其他低风险县（市、区、旗）入（返）岩人员：在健康码绿码、体温正常的基础上，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在我市有序流动，抵达我市目的地后24小时内进行一次核酸检测，并自我健康监测7天。

6. 出现本土病例但尚未确定高中风险等级的设区市（重点关注地区）入（返）岩人员：在健康码绿码、体温正常的基础上，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抵岩后，3天内完成2次核酸检测（首次核酸检测应在24小时内完成），并自我健康监测7天。

三、其他低风险城市入（返）岩人员

7. 省外陆地边境口岸城市及省外低风险设区市入（返）岩人员：持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入（返）岩，抵达我市目的地后24小时内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8. 省内低风险设区市入（返）岩人员：在健康码绿码、体温正常的基础上，在做好个人防护前提下可在我市有序流动，倡导抵达我市目的地后24小时内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9. 本市外出返岩人员，倡导抵达我市目的地后24小时内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四、其他

10. 定点医院、集中隔离点、冷链食品从业人员等从事高风险岗位人员：出行前要向所在社区、村（居）委会或单位报备，需满足脱离工作岗位14天以上，并持48小时内核酸阴性证明有序出行，抵达我市目的地后24小时内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11. 货车司乘人员入（返）岩通行政策按照《福建省应对新冠肺炎疫情工作指挥部综合协调组关于进一步保障我省货运物流车辆顺畅通行的通知》（闽应对疫情指挥部综〔2022〕62号）执行。

12. 未能按要求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的人员在入岩交通卡口查验点进行一次核酸检测。

13. 健康管理起算时间：以上高中风险地区所在地、重点关注地区及提级管控的地区入（返）岩人员健康管理措施实施时间从抵岩时间起算。抵岩时间超过14天的，落实3天2检，核酸检测阴性方可解除健康管理。

防控政策将根据疫情形势变化和风险研判适时调整。

龙岩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

应急指挥部综合组

综合组
2022年4月23日

